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发出，外地监事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地监事直接递交。

（三）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上午，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表决。

（四）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二、本次会议审议 2 项议案，全部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审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核意见：

1、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通过了《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意见：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

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